

呼吸困難之照護

1. 呼吸困難是許多心肺及呼吸道疾病的徵兆之一，如果你(妳)有呼吸困難的症狀，自己及家屬應多留意，並密切注意其變化，不論原來有沒有心肺疾病都不能掉以輕心。
2. 有急遽發生或症狀持續加劇之呼吸困難應立即就醫，另經醫師診治離院後，若症狀再度惡化或症狀沒有明顯改善，應再立即就醫。
3. 慢性病患者應按醫囑規則用藥，若病情有變化時，應立即就醫。
4. 呼吸困難患者於本院診治離院後，應依醫師指示於近日內至相關科別門診進一步追蹤診察。
5. 症狀危急者可以直接到急診室尋求協助。



諮詢電話：06-2816161

